



17112134118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1 页 共 16 页

委托单位: 永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地 址: 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瓯北镇后江村山脚垃圾发电厂

样品类型: 废水、焚烧炉废气、工业废气、厂界噪声

编制: 张译

审核: 张孔峰

签发: 万喜喜
万喜喜
质量负责人

日期: 2018.7.13



采样日期: 2018年07月05日

检测日期: 2018年07月05~12日

宁波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宁波高新区菁华路76号厂区东首第一、二层
NO. 98465514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2 页 共 16 页

一、样品信息:

样品类型	检测点位置	采样人	采样方法	样品状态
废水	详见表(1)	丁杭冰、金彤	瞬时	详见表(1)
焚烧炉废气	详见表(2)		连续	完好
工业废气(无组织)	详见表(3)		连续	完好
受检单位	永嘉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			
受检单位地址	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瓯北镇后江村山脚垃圾发电厂			

二、检测结果:

(1) 废水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	单位	样品状态
生活废水 检测点 (第一次)	BKF235103	pH 值	8.28	6.5~8.5	无量纲	无色、无 气味、透 明
		悬浮物	5	---	mg/L	
		化学需氧量	6	≤60	mg/L	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1.4	≤10	mg/L	
		氨氮	ND	≤10 ^a	mg/L	
		总磷	ND	≤1	mg/L	
		石油类	ND	≤1	mg/L	
		动植物油类	0.61	---	mg/L	
		六价铬	ND	---	mg/L	
		总汞	ND	---	mg/L	
		总砷	5.8×10 ⁻³	---	mg/L	
		总铅	ND	---	mg/L	
		总镉	ND	---	mg/L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3 页 共 16 页

接上页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	单位	样品状态
生活废水 检测点 (第二次)	BKF235104	pH 值	8.37	6.5~8.5	无量纲	无色、无 气味、透 明
		悬浮物	5	---	mg/L	
		化学需氧量	8	≤60	mg/L	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2.0	≤10	mg/L	
		氨氮	ND	≤10 ^a	mg/L	
		总磷	ND	≤1	mg/L	
		石油类	ND	≤1	mg/L	
		动植物油类	0.54	---	mg/L	
		六价铬	ND	---	mg/L	
		总汞	ND	---	mg/L	
		总砷	5.4×10 ⁻³	---	mg/L	
		总铅	ND	---	mg/L	
		总镉	ND	---	mg/L	

注: 1. 标准参考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/T 19923-2005 表 1 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;

2. “---”表示 GB/T 19923-2005 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;

3. 结果“ND”表示未检出, 项目检出限分别为氨氮 0.025mg/L, 总磷 0.01mg/L, 铅 0.05mg/L, 镉 0.01mg/L, 汞 6×10⁻⁵mg/L, 六价铬 0.004 mg/L, 石油类: 0.04mg/L;

4. “a”表示当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换热器为铜质时, 循环冷却系统中循环水的氨氮指标应小于 1 mg/L。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4 页 共 16 页

(2) 焚烧炉废气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标准	焚烧量 t/d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废气 检测点	BKF235120	汞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5	350	80	生活垃圾
	BKF235123	镉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1 (以 Cd+Tl 计)			
		铊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	
		锑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1.0 (以 Sb+As +Pb+C r+Co+ Cu+M n+Ni 计)			
		砷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³				
		铅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	
		铬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1.50×10 ⁻²				
		钴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1.45×10 ⁻⁴				
		铜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			
		锰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3.20×10 ⁻³				
		镍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5.3×10 ⁻³				
	BKF235118	一氧化碳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100			
	BKF235112	氯化氢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1.4	60			
	BKF235115	氟化氢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0.20	---			
	BKF235110	二氧化硫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100			
BKF235110	氮氧化物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100	300				
BKF235108	颗粒物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30				
BKF235160	烟气黑度		<1 级	---	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5 页 共 16 页

接上页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焚烧量 t/d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1#焚烧炉废气 检测点	BKF235120	汞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350	80	生活垃圾
	BKF235123	镉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铊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铋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砷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³			
		铅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铬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1.74×10 ⁻²			
		钴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1.69×10 ⁻⁴			
		铜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		
		锰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3.72×10 ⁻³			
		镍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6.1×10 ⁻³			
	BKF235118	一氧化碳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BKF235112	氯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1.6			
	BKF235115	氟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0.22			
	BKF235110	二氧化硫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BKF235110	氮氧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111			
BKF235108	颗粒物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6 页 共 16 页

接上页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标准	焚烧量 t/d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废气 检测点	BKF235121	汞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5	350	80	生活垃圾
	BKF235124	镉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1 (以 Cd+Tl 计)			
		铊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	
		锑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	
		砷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2.3×10 ⁻³	1.0 (以 Sb+As+ Pb+Cr+ Co+Cu+ Mn+Ni 计)			
		铅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	
		铬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3.3×10 ⁻³				
		钴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⁵				
		铜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	
		锰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	
		镍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⁴				
	BKF235119	一氧化碳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100			
	BKF235113	氯化氢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3.4	60			
	BKF235116	氟化氢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0.17	---			
	BKF235111	二氧化硫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ND	100			
BKF235111	氮氧化物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85	300				
BKF235109	颗粒物	折算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30				
BKF235161	烟气黑度		<1 级	---	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7 页 共 16 页

接上页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焚烧量 t/d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废气 检测点	BKF235121	汞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350	80	生活垃圾
	BKF235124	镉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铊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铋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砷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2.9×10 ⁻³			
		铅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铬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4.1×10 ⁻³			
		钴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⁵			
		铜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锰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	镍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³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8 页 共 16 页

接上页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焚烧量 t/d	排气筒高度 m	燃料
2#焚烧炉废气 检测点	BKF235119	一氧化碳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350	80	生活垃圾
	BKF235113	氯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4.3			
	BKF235116	氟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0.21			
	BKF235111	二氧化硫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ND			
	BKF235111	氮氧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106			
	BKF235109	颗粒物	实测排放浓度 mg/m ³	<20			

- 注: 1. 结果“ND”表示未检出, 检出限分别为二氧化硫3mg/m³, 一氧化碳20mg/m³, 镉8×10⁻⁶mg/m³, 铅2×10⁻⁴mg/m³, 锰7×10⁻⁵mg/m³, 铈8×10⁻⁶mg/m³, 铜2×10⁻⁴mg/m³, 汞2.5×10⁻³ mg/m³, 铈2×10⁻⁵mg/m³;
2. 标准参考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5-2014 表 4;
3. “---”表示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9 页 共 16 页

附: 焚烧炉废气参数

1#焚烧炉废气检测点 (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一氧化碳、氯化氢、氟化物)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99.4	KPa	静压	0.16	KPa
烟温	175.0	℃	全压	0.26	KPa
截面	2.0106	m ²	含湿量	20.10	%
流速	16.2	m/s	烟气流量	117258	m ³ /h
动压	150	Pa	标干流量	56119	m ³ /h
含氧量	9.8	%	/	/	/
1#焚烧炉废气检测点 (汞、镉、铊、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)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99.4	KPa	静压	0.15	KPa
烟温	175.0	℃	全压	0.25	KPa
截面	2.0106	m ²	含湿量	20.10	%
流速	16.2	m/s	烟气流量	117017	m ³ /h
动压	142	Pa	标干流量	56037	m ³ /h
含氧量	9.4	%	/	/	/
2#焚烧炉废气检测点 (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一氧化碳、氯化氢、氟化物)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99.7	KPa	静压	0.18	KPa
烟温	200.6	℃	全压	0.27	KPa
截面	2.0106	m ²	含湿量	20.60	%
流速	14.8	m/s	烟气流量	107125	m ³ /h
动压	118	Pa	标干流量	48344	m ³ /h
含氧量	8.5	%	/	/	/
2#焚烧炉废气检测点 (汞、镉、铊、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)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99.7	KPa	静压	0.15	KPa
烟温	200.6	℃	全压	0.23	KPa
截面	2.0106	m ²	含湿量	20.60	%
流速	14.9	m/s	烟气流量	107776	m ³ /h
动压	118	Pa	标干流量	49134	m ³ /h
含氧量	8.4	%	/	/	/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10 页 共 16 页

(3) 工业废气 (无组织)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标准
上风向 1# (第一次)	BKF235126	氨	排放浓度 mg/m ³	0.06	1.5
上风向 1# (第二次)	BKF235130	氨	排放浓度 mg/m ³	0.06	1.5
下风向 2# (第一次)	BKF235127	氨	排放浓度 mg/m ³	0.11	1.5
下风向 2# (第二次)	BKF235131	氨	排放浓度 mg/m ³	0.09	1.5
下风向 3# (第一次)	BKF235128	氨	排放浓度 mg/m ³	0.15	1.5
下风向 3# (第二次)	BKF235132	氨	排放浓度 mg/m ³	0.15	1.5
下风向 4# (第一次)	BKF235129	氨	排放浓度 mg/m ³	0.11	1.5
下风向 4# (第二次)	BKF235133	氨	排放浓度 mg/m ³	0.14	1.5
上风向 1# (第一次)	BKF235134	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6
上风向 1# (第二次)	BKF235138	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6
下风向 2# (第一次)	BKF235135	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6
下风向 2# (第二次)	BKF235139	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6
下风向 3# (第一次)	BKF235136	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6
下风向 3# (第二次)	BKF235140	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6
下风向 4# (第一次)	BKF235137	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6
下风向 4# (第二次)	BKF235141	硫化氢	排放浓度 mg/m ³	ND	0.06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11 页 共 16 页

接上页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
上风向 1# (第一次)	BKF235142	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无量纲 13	20
上风向 1# (第二次)	BKF235146	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无量纲 12	20
下风向 2# (第一次)	BKF235143	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无量纲 16	20
下风向 2# (第二次)	BKF235147	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无量纲 15	20
下风向 3# (第一次)	BKF235144	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无量纲 17	20
下风向 3# (第二次)	BKF235148	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无量纲 16	20
下风向 4# (第一次)	BKF235145	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无量纲 15	20
下风向 4# (第二次)	BKF235149	臭气浓度	排放浓度 无量纲 15	20

注: 1. 标准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-1993 表 1 二级新扩改建;
2. 结果“ND”表示未检出, 硫化氢检出限为: 0.001 mg/m³。

附: 无组织废气现场气象条件

检测日期	天气	温度℃	气压 kpa	相对湿度%	风速 m/s	风向
2018.07.05 (第一次)	阴	28.5	100.0	80	2.0	东南
2018.07.05 (第二次)	阴	31.1	99.8	76	1.7	东南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12 页 共 16 页

(4) 厂界噪声

气象条件	昼间	天气	阴	风速 (m/s)	1.6	采样员:	金彤、丁杭冰
	夜间	天气	阴	风速 (m/s)	1.8		

单位: dB(A)

检测点位置	样品编号	主要声源	检测时段	检测结果	
厂界噪声 1#	BKF235152	/	2018.07.05 昼间: 17: 57~18: 13	Leq	58.9
厂界噪声 2#	BKF235153	/		Leq	57.5
厂界噪声 3#	BKF235154	/		Leq	56.0
厂界噪声 4#	BKF235155	/		Leq	55.6
厂界噪声 1#	BKF235156	/	2018.07.05 夜间: 22: 10~22: 24	Leq	45.6
厂界噪声 2#	BKF235157	/		L _{max}	50.8
				Leq	46.0
厂界噪声 3#	BKF235158	/		L _{max}	51.4
				Leq	46.1
厂界噪声 4#	BKF235159	/		L _{max}	52.8
			Leq	48.9	
			L _{max}	59.9	

注: 夜间最大声级为频发噪声测得。

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-2008 2类	昼 间	60 dB(A)
	夜 间	50 dB(A)

注: 1. 夜间频发噪声的最大声级超过限值的幅度不得高于 10 dB (A)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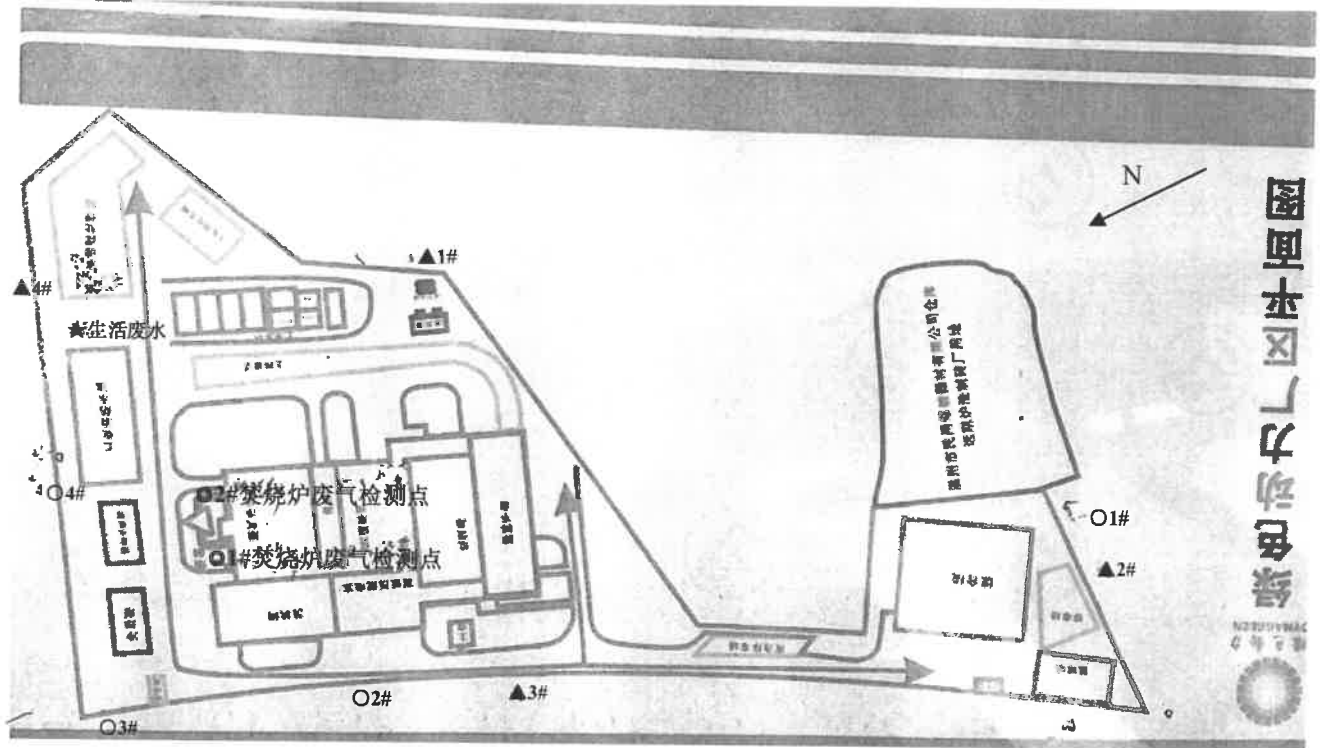
2. 夜间偶发噪声的最大声级超过限值的幅度不得高于 15 dB (A)。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13 页 共 16 页

附 1: 测点示意图



注: ★表示废水检测点位, ○表示焚烧炉废气检测点位, ○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, ▲表示厂界噪声检测点位。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14 页 共 16 页

附 2: 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公司编号
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D	TTE20189166
真空箱 (A 型)	ZR-3520	CKZB0500
双路烟气采样器	ZR-3710 型	TTE20163986
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	TTE20163793
双路烟气采样器	ZR-3710 型	TTE20164000
林格曼测烟浓度图	QT203M	TTE20150503
双路大气采样器	TH-110F	TTE20142130
双路大气采样器	TH-110F	TTE20142129
双路大气采样器	TH-110F	CTI20140037
双路大气采样器	TH-110F	CTI20140029
双路大气采样器	TH-110F	TTE20142127
噪声统计分析仪	AWA5680	TTE20140555
声校准器	AWA6221B	ATTEHLNB00067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	UV-1800	TTE20120274
PH 酸度计	PHSJ-4A	TTE20130124
电子天平	AL204	ATTEHLNB00049
红外分光测油仪	JLBG-126U	TTE20174810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	UV-1800	TTE20163953
电子天平	XSE105DU	TTE20143155
离子色谱仪 (IC)	ICS-1100	TTE20162158
红外线气体分析仪	GXH-3010/3011BF	TTE20120525
原子荧光光度计	AFS-9750	TTE20162049
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(AAS)	AA-900	TTE20130535
测汞仪	QM201G	TTE20131548
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(ICP-MS)	NexION 350X	TTE20163361
生化培养箱	LRH-150	ATTEHLNB00083
便携式双通道多参数分析仪	HQ40D	TTE20181128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15 页 共 16 页

三、报告编制说明: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样品类型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
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/T 6920-1986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	镉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
	铅	
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
	汞	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97-2011
	总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2
动植物油类		
废气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/T 57-2017
	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
	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/T 44-1999
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/T 27-1999
	氟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(暂行) HJ 688-2013
	臭气浓度	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/T 14675-1993
	硫化氢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国家环保总局(2007年)
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
	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
	铊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-2013
铋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7K001886001

第 16 页 共 16 页

接上页

样品类型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
废气	镉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-2013
	砷	
	铅	
	铬	
	钴	
	铜	
	锰	
	镍	
噪声	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

2. 检测单位地址

宁波高新区菁华路 76 号厂区东首第一、二层

3. 本报告无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名无效。
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7. 未经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10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, 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